



圣经文学词典

DICTIONARY OF THE
LITERATURE OF
THE BIBLE

四川人民出版社

圣经文学词典

DICTIONARY OF THE
LITERATURE OF THE BIBLE

顾问 唐·布洛塞
编著 帅培天 周平 马赫
李年俭 郭学文 兰海
蔡德全 王玉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6·成都

(川) 新登字 001 号

责任编辑：韩 波

封面设计：邱云松

技术设计：何 华

圣经文学词典

帅培天 周平等编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成都盐道街3号）

新华书店经销

彭山彩印厂印刷

开本 787×1092mm 1/32 印张 15.625 插页 6 字数 420 千

1997年8月第1版 1997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7-220-03181-5/I·464 印数 1—6000

定价：29.00元

的

动荡中分化，特别欣赏以阿莱尔为代表的精神
教世以怎样解释“圣经”与异教和发动革命群众
以投身反封建斗争。既然如此，我们就不能简
单地以“鸦片”二字来概括宗教和“圣经”的
性质。

“圣经”不是一本，它包含有66卷在经
典的一本书卷，写作时间最早的在公元前一千多
年，最晚的在公元后一百多年。它是希伯来民
族给予世界的一份宝贵贡献。它里面有古代希伯
来民族关于世界起源和人类幼年^的故事、有历
史、法律、诗词、民谣、传奇、政论、格言、
教会的内部事务，还有宗教热情和爱国正义的
结合，慷慨激情的言行记录。

有人认为，“圣经”中包含不少不合现代
科学的观点，不值得我们重视。这是一个有善

丁光训先生为本词典所写序言的部分手迹

序 言

丁光训

基督教的《圣经》是一本影响极大的书。整本《圣经》和其中部分内容的单行本已经被译成一千多种语言。在我国，在过去十年里，南京爱德印刷厂已经印制汉文《圣经》一千几百万本，此外还印制了多种少数民族语言的《圣经》。正像不研究佛学就无法深入认识中国文化一样，不研究《圣经》也无法深入了解西方的哲学、历史、文学、语言、艺术。恩格斯十分重视对《圣经》的研究。他分析了十九世纪基督教学者对早期基督教的研究成果，根据《新约圣经》材料，写过三篇关于早期基督教的革命性的重要文章。在他所著《德国农民战争》一书里，他描述了教会在中世纪后期在动荡中的分化，特别欣赏以闵采尔为代表的神学激进派怎样解释《圣经》去号召和发动基层群众投身反封建斗争。既然如此，我们就不能简单地以“鸦片”二字来概括宗教和《圣经》的性质。

《圣经》不是一本书，它包含有66卷长短不一的书卷，写作时间最早的在公元前一千多年，最晚的在公元后一百多年。它是希伯来民族给予世界的一份宝贵贡献。它里面有古代希伯来民族关于世界起源和人类幼年的故事，有历史、法

律、诗词、民谣、传奇、政论、格言、教会内部书信，还有宗教热情和爱国正义密切结合、慷慨激情的言行记录。

有人认为，《圣经》中包含不少不合现代科学的观点，不值得我们重视。这是一个有害的见解。《圣经》的价值不在科学方面。如果我们的兴趣是在科学方面，我们大可参阅当代的科学论著，不必到《圣经》里去寻找现代科学真理。我们对任何一本其他古代传下来的书籍也不会要求它符合今天的科学观点的。《圣经》的价值不在科学方面，但是谁能否认《圣经》在文学方面、在伦理道德方面、在哲学思维方面和在精神方面具有很高的价值。这些价值并不因为它的原始科学观点而受到损害。我们对任何一本古代著作都是抱这个态度的。

今天中国知识界越来越多的人对基督教和《圣经》除去了恶感，增加了好感，愿意知道《圣经》有以告人的信息，只是由于历史和文化的差距，读《圣经》不像读一本当代文艺作品那么容易。《圣经文学词典》正可以帮助我们克服这一障碍。我十分欢迎《圣经文学词典》中文版的出版，尤其因为它中美两国学者友谊合作的结晶。

前 言

六年前，作为访问学者在美国戈申学院研究圣经文学，加深了对“《圣经》是西方文学与艺术泉源”这一结论性意见的理解，萌发了为国内学习和研究西方文学与艺术的学者提供帮助的想法。于是有了编撰这本《圣经文学词典》的计划。设想与计划得到了导师唐·布洛塞 (Donald Blosser) 教授的赞同与支持。在他的直接参与下，经过三年的努力，我们完成了该书的英文材料汇集，并让它们及时地与读者见了面。又过了三年，我们终于按照自己的初衷，了却了一桩心愿。

下面摘录事前为该书写的编撰大纲，谨向读者交个底。

一、编写目的

《圣经》是全世界发行量最大的一部著作，是犹太民族的重要文学遗产。《圣经》包括《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旧约》原是犹太教的圣书，共 39 部，主要内容为关于世界和人类起源的故事与传说、犹太民族古代历史的宗教叙述以及他们的法典、先知书、诗歌和箴言等。《新约》是基督教本身的经典，共 27 部，它记叙了有关耶稣的历史传说、耶稣的言行、早期教会的情况、使徒们的书信和神的启示等。公元四五世纪，《圣经》被译成拉丁文，以后在欧洲逐渐译成各种文字，对欧洲各民族语文的形成和统一起了积极作用。现在，世界上有多少种主要文字，就有多少种《圣经》译本，它在世界文化史、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西方文学艺术作品，尤其是在中世纪，很多取材于《圣经》，即使

马列主义经典著作中，也不乏《圣经》典故。《圣经》因此一直被认为是西方文学艺术的源泉。要学习和研究西方文学艺术，就必须了解《圣经》及其对文学艺术的影响。然而，自上个世纪初叶《圣经》被译成汉语以来，为中国人了解圣经文学提供帮助的工具书寥若晨星，《圣经文学辞典》将以《圣经》在西方文学中的真实，再现其自身和作用于世界文学的价值，填补这一空白。

二、内容

本词典的选词原则：以在英美文学艺术（包括口头文学和民间艺术）作品中为欧、美人民熟知的《圣经》人物、地名、事件、典故为主，兼收其他基督教国家文学艺术作品中常见的《圣经》名词与概念。

书末附英文索引和附录，包括系谱、年代年表、参考地图等资料。

三、主要特点

1. 选词精当，选择词目和确定释义的工作在美国著名圣经文学专家唐·布洛塞教授的指导下进行，并在美完成，经美国戈申学院文学、神学教授多人鉴定，所选词条及释义被认为能有效地帮助西方文学读者及艺术赏析者解决阅读、理解中可能遇到的有关《圣经》的问题。选词的标准客观，且切合中国读者的实际，避免了重大疏漏的弊端，可信度大。

2. 目的明确，切合中国读者的实际。如“目的”与“内容”部分提及，该辞典目的不在于鼓励和帮助人们读《圣经》，而在于为读者阅读、理解西方文学和赏析西方艺术作品，扫清有关《圣经》的知识障碍。

我国并非基督教国家，并没有许多人需要帮助理解《圣经》，却有许许多多的学生、学者在阅读、研究西方文学与艺术中需要对涉及《圣经》的题材、内容、人物典故进行了解。鉴于此，《圣经文学辞典》的问世，将对他们具有特殊意义。以词目“亚伦”为例：

亚伦 (Aaron) 古中东地区利未部落祭司制创史人、犹太教第一祭司、犹太首领及先知摩西的哥哥。他与摩西一道奉上帝之命解救在埃及为奴的以色列人，并以代言人的身分向埃及法老陈述上帝的意志，展示神迹，把魔杖化作巨蟒，吃掉法老术士的蛇并唤来河水变血、蛙、蝇、雹、蝗、畜疫和黑暗等灾

难。以色列人逃离埃及后，亚伦死于进入神谕地的途中。

英国当代著名作家 D. H. 劳伦斯曾以“亚伦的魔杖”（Aaron's Rod）为其一部小说名。（《出埃及记》6：28）

显然，本词条将有效地帮助读者理解劳伦斯的作品。

再如词目“巴比伦王国”。

巴比伦王国（Babylonia） 古代亚洲西南部奴隶制国家，首都巴比伦。它地处底格里斯河与幼发拉底河之间，土地肥沃，物产丰富，畜牧业与编织业十分发达。公元前 2300 年到前 1600 年的 500 年间，巴比伦王国以其卓越的古代文明两度称雄西南地区并频频向外扩张。在《新约》中，巴比伦不再是侵略与扩张势力的中心，而是被荒淫所倾覆，且充满压迫与罪恶的城市。西方文学中把它作为奢华淫靡之所的代名词，英国首都伦敦就一度被称作“现代巴比伦”。（《创世记》11—12；《启示录》14，18）

本词条的解释能引导西方文学读者走出“现代巴比伦”的迷津。

3. 释义客观，准确，言简意赅，以词目“不肖之徒”为例。

不肖之徒（Belial） 品质恶劣，作祟多端者，《旧约》中用指唆使他人崇拜外族假神，引诱犹太人走离正路者。《圣经》中把这种人描写得像恶魔，是邪恶的代表，表现了基督教强烈的一神论观点。

本词条道明基督教的一神论观点至关重要，而一般词典将 Belial 泛泛解释为“邪恶”、“恶魔”，不仅不准确，而且不能使文学读者理解它在宗教中的真正含义，还可能使读者误以为犹太人到处树敌。

再如词目“血”。

血（blood） 在圣经文学中，血不仅是生命的源泉，而且是力量之所在，血被看作一种神圣之物，严禁买卖和食用，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对流血十分敏感，因而强烈反对人们互相残杀。

旧约时期，在祭祀活动中，人们把牲畜的血倒在祭坛上代替人血奉献上帝，为自己赎罪；新约时期，耶稣用自己的死为

人们赎罪，往祭坛上倒牲畜血的祭祀方式也发生了变化，教堂中，教徒以杯中的葡萄酒象征耶稣的血，以饮“血”表示用耶稣的血来洗清自己良心上的罪恶（《约翰一书》1：7；《罗马书》5：9；《马可福音》14：24；《哥林多前书》11：23—29）

关于“血”的宗教涵义以及“血”在西方文艺中的特殊分量，本词典较其他词典有独到而能说明问题的解释。

4. 检索方便，“正文”以汉语拼音音序排列，各词条以汉语译名为词头，词后附英文名，在释义之后，凡能标明典故在《圣经》中具体出处的，都一一注明章节，凡受过初等以上教育者，使用该辞典十分方便。“英文索引”按英语字母顺序排列，便于英语学习者查找词条和核对文学翻译中的差异。

5. 参考了大量权威书籍。编写中，以大量西方文学艺术作品为背景，参考了不同版本的中、英文《圣经》和有关《圣经》的词典与专著。用语以《圣经》当代版译文为标准，参考中国圣经公会印行的《新旧约圣经》。

参考的主要英文词典有 International's Dictionary of the Bible（五卷），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四卷），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Theology（三卷），Harper's Bible Dictionary，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Theology（十卷）。

本词典承蒙金陵协和神学院院长丁光训先生作序，在此首先向他致谢。

本词典在成书过程中同时得到了四川永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乐山凤凰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吴诗林、马渝、胡翔等朋友的帮助，谨此表示感谢。

编撰者

1996年10月

体例说明

一、本词典条目按汉语拼音字母次序排列，条目第一个汉字注音相同者，以声调的阴平、阳平、上声、去声为序；第一个汉字注音及声调均相同者，以第二个汉字的注音及声调为序；以下类推。

二、词目后圆括号内注有该词目以“新世界版”Holy Bible 为准的英文。

三、有同一英文内涵的不同词目合列在一个条目中，以英文的主要含意决定主次，词目间用分号相隔。

四、英文不同而汉译相同的词目必要时分别按各自的释义单列。

五、书后附有英文索引和年代年表及参考地图。

目 录

序言	丁光训 (1)
前言	(1)
体例说明	(5)
正文	(1)
英文索引	(451)

附录

1. 《圣经》历史年代表一
2. 《圣经》历史年代表二
3. 《圣经》历史年代表三
4. 《圣经》历史年代表四
5. 出埃及路线图
6. 扫罗王国疆界图
7. 大卫及所罗门王朝疆界图
8. 以色列和犹大王国疆界图
9. 大希律王国疆界图
10. 新约时期巴勒斯坦区域图
11. 圣保罗布道路线图
12. 基督教传播区域图



阿格瑞帕 (Agrippa) 人称希律王 (King Herod), 公元 41 年至 44 年巴勒斯坦地区的犹太王。为维护犹太教利益和获得犹太教徒支持, 他残酷迫害基督徒, 并因此臭名昭著。(《使徒行传》12:1)

阿荷拉; 阿荷利巴 (Oholah, Oholibah) 以西结创作的一对神话姐妹的名字, 用来比喻撒玛利亚和耶路撒冷的罪行。两姐妹都是行淫无度、臭名昭著的妓女。她们的行为使她们注定要遭惩罚。阿荷拉 (撒玛利亚) 在埃及行淫, 后来被亚述人捉住, 受尽凌辱。阿荷利巴 (耶路撒冷) 和姐姐一样与亚述人和巴比伦人行淫。

以西结用这个寓言来生动地说明以色列人在与上帝关系的问题上的新作为。不论是在自己的

家乡或在埃及被奴役时期, 他们都缺乏对上帝充满热情的忠诚, 直到他们后来被流放, 才重新发现上帝在他们生活中的重要性。(《以西结书》23)

阿拉伯 (Arabia) 旧译亚刺伯。巴勒斯坦以东和以南的大片沙漠地区。大批阿拉伯人进入巴勒斯坦并带去了他们的传统文化。他们常与土著的犹太人发生冲突。(《加拉太书》1:17)

阿拉法和亚米加 (Alfar & Omega) 又译阿尔法和亚米茄。本为希腊字母表中的第一个字母和最后一个字母, 在《新约圣经》中指上帝是始, 也是终, 对万事万物具有管束的权力。(《启示录》22:13)

阿拉米文旧约全书 (Targum)

一世纪时期巴勒斯坦阿拉米语译注的《旧约》的一部分，其中包括大量《圣经》评注，为后世研究者提供了当时人们对《圣经》的理解的信息。

阿拉姆人 (Arameans) 也译阿拉米人，挪亚之子闪的后代。在《旧约圣经》中，用以称呼以色列人的子女。（《历代志上》1：17）

阿拉姆语 (Aramaic) 也译阿拉米语，古希伯来人语，通过商业交往，很快流传到巴勒斯坦西南地区，成了该地区的通行语。耶稣讲加利利（巴勒斯坦北部）阿拉姆语。《圣经》的创作很受这一区域性语言的影响。

阿摩司 (Amos) 以色列人先知，曾以牧羊和种植水果为生。他愤世疾俗，被公认为敢于仗义执言的新一代希伯来先知。他号召人们把宗教信仰与个人修养结合起来，反对一面崇拜上帝，一面虐待他人。“阿摩司的正直”一时被传为忠于上帝和善待朋友的典范。他是一个谴责一些违背上帝意愿、行为不良的以色列人。因他对

宗教界时弊的抨击，被自己的同胞指控为煽动分子而被逐出了当时的主的“圣殿”。（《阿摩司书》）

阿摩司书 (Amos) 《旧约圣经》39书之一，记录了阿摩司的言行。该书共分9章。1至2章为“各民族的罪孽”；3至4章为“以色列人负恩逆主的罪孽”；5至6章为“谴责以色列人的不公与放纵”；7至9章为“以色列人的前途”。（《阿摩司书》）

阿姆哈拉人 (Amha'arez) 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对从耶路撒冷俘虏来的犹太人的称呼，在文学作品中被用来喻指“乡巴佬”、“宗教盲”和“贱民”。（《但以理书》9：6）

阿尼西母 (Onesimus) 《新约》人名。阿尼西母是一名奴隶，通过听保罗传教而皈依基督教。保罗的《腓利门书》就是写给他的。阿尼西母从主人家逃跑出来，在以弗所遇保罗。他与保罗住在一起，成为保罗传道活动中的得力助手。阿尼西母与保罗的关系如同父子。当保罗得知阿尼西母是从主人腓利门家逃出来时，他就写

信给腓利门，请求他要么给阿尼西母自由，要么让他回来协助保罗传教。

关于阿尼西母以后的情况没有正式的记载，可教会传说中说，腓利门宽恕了阿尼西母，阿尼西母后来成了以弗所教会的主教。（《腓利门书》10）

哀悼 (mourning) 为亡者所举行的悼念仪式。《圣经》中不乏对悼念习俗的描写。《创世记》中说，雅各看到约瑟的血衣时“撕裂衣服，腰间围上麻布”哀悼儿子，《约伯记》和《以西结书》中说，人们有时用剃光头或在头上撒灰的方式表示哀悼。哀悼仪式通常持续7天，但对国家领袖去世，可延至30天。对摩西和亚伦的哀悼即30天。

上帝命令以西结不要为他的亡妻哀悼，这象征以色列人对新生活的希望。

哀悼仪式常有专职主持。人们付钱给他们。他们为死者作哀歌，颂赞死者，替悼念者流泪并大声哀嚎。（《创世记》37：34，50：10；《约伯记》1：20；《以西结书》24：1，27：30—31；《历代志上》10：12；《历代志下》35：25；

《阿摩司书》5：16）

埃尔 (El) 古代闪米特语中表示“上帝”的用语之一。这词常用作希伯来名字的一部分 (Eli, Elijah, Elisha, Eliphaz)。该词用来指加南宗教中的主神，而指上帝的专门名词更多时候用艾罗欣 (Elohim)，但在《约伯记》和其他诗篇中使用更多的是埃尔。

埃及 (Egypt) 非洲东北部尼罗河下游的一个国家。古代埃及是世界上最强大的文明古国之一。在亚伯拉罕和摩西时代之前，埃及已属世界强国，但埃及文化对以色列的影响不大。因为埃及并不注重领土的扩张，他们自己的土地有足够的潜力可挖。

埃及对圣经时代的人的影响在于该国是以色列人避难与流放之地。埃及作为主要产粮国，对处于大饥荒时期的以色列人是希望之地。亚伯拉罕和雅各都曾因不堪饥饿，到埃及去求生。雅各的儿子约瑟成为埃及农业方面的杰出领袖，一度给国家带来安定。约瑟死后，埃及王看到以色列人口日益增多，唯恐他们给本国带来威胁，于是，将他们排斥出埃及生

活，让他们服劳役，并下令将所有的以色列男婴处死，以色列人沦为奴隶。以色列人正是在埃及的土地上逐渐成为一体，为以后组织民族打下了基础。摩西领导之下的出埃及行动始终是“上帝解放以色列儿女的伟大行为”。

对于以色列人来说，埃及意味着压迫、偶像崇拜及傲慢势力，出埃及意味着从这一切上帝所否定的行为中解脱出来。尽管如此，埃及仍是犹太人的避难之处。当亚述人和巴比伦人对耶路撒冷发动战争时，许多犹太人逃往埃及避难。耶利米最终离开耶路撒冷去埃及；马利亚和约瑟带着婴儿耶稣逃往埃及，躲避希律王的迫害。（《创世纪》37—50；《出埃及记》2—15）

埃塞俄比亚 (Ethiopia) 东非北部埃及以南的尼罗河地区，《圣经》文献通常称之为“古实” (Cush)，埃塞俄比亚在《圣经》中从未成为过强国。以色列曾指望埃塞俄比亚给予军事援助，以赛亚曾对此强烈反对。《新约》中，一个来自埃塞俄比亚宫廷的官员皈依了基督教。（《使徒行传》8：26—40；《创世纪》2：13；《以赛亚

书》18：1—2，20：1—6）

爱 (love) 《圣经》中的爱是人与人关系的基本特征。爱分人爱与圣爱，具体内容为奉献、忠诚、深切了解与感情上的眷恋。爱是建立并维持上帝与人之间、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动力。

1. 人爱：人爱的最初意义即丈夫与妻子的性关系，后扩大到性忠诚、同甘共苦、相互义务、情爱和忠实基础上的共同生活等。人之爱包括夫妻之爱、家庭成员之爱、族人之爱以及广义的人与人之间的爱。旧约社会是由契约关系来维持的，而爱正是契约的基础。人类关系的全部内容都受爱的支配，这种爱不是抽象的情感，而是忠诚善良的具体行为。

2. 圣爱：《旧约》的圣爱观与人类社会中的爱的概念完全一致。上帝的爱不是在感情上或理智上将好意强加于人，而是表现在历史上对人类的拯救行为。人应当对圣爱作出正确的反应。《何西阿书》中，先知对人类背弃圣爱的行为表现出极度的悲哀。

《新约》的希腊译文中没有再选用表示性爱与冲动的词汇来表达“爱”的概念，爱的集中含义为

人类因上帝的爱而萌发的爱。这种爱是耶稣提出的新王国的根本,包括了全部律法,并远远超过了《旧约》律法对人的要求。《旧约》中的爱常常有选择性并有明显的民族倾向。而耶稣所提倡的爱则包括一切人,甚至敌人在内。耶稣本人在十字架上的具体表现,为爱敌人的观念作出了榜样。另一个表现这种新的伦理观的人是司提反。当他被乱石击倒在地,即将死亡时,仍高声说“主啊,不要追究他们的罪”。

保罗将爱提到基督教德行的最高点,将爱列为人们依从圣灵生活后所得收获的第一条。《约翰福音》说“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强调上帝爱人之深,正是要为上帝的子民在人与人的关系上作出榜样。(《创世记》4:1, 22:2;《箴言》7:18, 19:22;《路得记》4:15;《撒母耳记上》18:16;《诗篇》109:12, 141:5;《以赛亚书》43:25;《何西阿书》;《马太福音》23:24;《使徒行传》7:60;《加拉太书》)

艾罗欣 (Elohim) 1.《旧约》中对上帝的称呼或是神的总称; 2.

古迦南人和希伯来人的地方神、女神或异邦神; 3.《新约》中取《旧约》神迹之意,用指上帝。(《希伯来书》1:2;《创世记》1:26;《诗篇》82:1;《士师记》11:24;《列王纪上》11:5)

安城 (On) 地名。埃及一古城镇,曾是膜拜太阳神的中心。安城位于现代城市开罗以北约十英里处。雅各之子约瑟娶了安城祭司的女儿亚西纳为妻,她是位太阳神敬拜者。(《创世记》41:45)

安德烈 (Andrew) 耶稣的第一个门徒,渔夫出身,原是施洗约翰的门徒,后来和他兄弟西门彼得一起跟从耶稣,成为耶稣的第一位在国内外传教的门徒。他受难时被钉在一个X型的纹架上,于是X型“十字架”被沿用至今,即圣安德烈十字架。(《马可福音》13:3)

安色尔字体 (Uncial) 公元4—9世纪,希腊文和拉丁文《圣经》手稿中常用的一种大而圆的字体。

安提阿 (Antioch) 小亚细亚城市,今土耳其安塔基亚城,犹太人